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19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19]2998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及东吴证券联合担任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3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足额纳入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8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3.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2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网上下回拨机制启动后,战略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68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4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59%,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76元/股。

根据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010.3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回拨机制,将582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网下、网上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09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41%,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8.3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72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59%,占本次发行总量28.7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017704%。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 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0年1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33.76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0年1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以其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月16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及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规定的集合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账户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安排。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申购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017704%。

6. 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 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以下简称“《业务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仅为境内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未设立相关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7. 中金财富已与发行人签署跟投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0年1月13日(T-1日)公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配售资格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

8. 网下投资者如遇同一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月16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

二、获配结果

2020年1月10日(T-2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3.76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202,560万元。

依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20亿元以上但不足5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企富财富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3.00%,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中企富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1亿元,本次获配股数180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1月20日(T+4日)之前,依据中企富缴款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简称 初始认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 限售期

中企富 300 180 6,076.80 24个月

网下投资者名称 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投资者名称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投资者名称 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

网下投资者名称 联席